

编者按

近期,市委党校组织第三十六期中青年干部培训一班学员围绕“如何推动‘百千万工程’三年初见成效”开展专题调研,了解茂名扎实推进“百千万工程”的实践成效,找准目前仍然存在的问题短板,并提出改进相关工作的对策建议。今日本报刊登其中三个调研组撰写的调研报告,供读者参考。

充分发挥行业调解组织作用 推动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

市委党校第36期中青一班 第六调研组

近年来,茂名大力发展“五棵树一条鱼一桌菜”等特色产业,取得显著经济效益,推动了乡村经济发展。然而,随着这些产业的规模不断扩大,购销合同、知识产权、市场竞争等领域矛盾纠纷时有发生,严重影响产业健康发展,对以产业振兴促进乡村全面振兴造成不利影响。行业调解组织是化解特色产业发展面临的矛盾纠纷的重要力量,因此,市委党校第三十六期中青年干部培训一班第六调研组通过深入调研,总结行业调解组织助力特色产业发展的做法成效,找准问题短板,并提出进一步发挥行业调解组织作用,推动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

一、行业调解组织化解产业纠纷的基本情况

行业调解组织自成立以来,依托当地司法所、镇村干部、行业协会等,分级分类、多元协同,协调化解有关矛盾纠纷。在化橘红产业纠纷中,按严重程度将纠纷划分为一般、重大、疑难三级,实行“村级就地化解—镇级联合攻坚—市级统筹兜底”模式,并通过“吹哨报到”联动公安、法院及时化解纠纷。例如,某村整合村中土地资源发展化橘红产业,引起部分村民误解,经化橘红行业调解中心及镇村干部协作,多番沟通后平息矛盾,避免了可能出现的群体性事件。电白区整合多方力量成立沉香行业调委会,并依托公共法律服务站,将纠纷化解服务覆盖至沉香产业种植、加工、销售全链条。据统计,2024年以来,特色产业调解组织共调解纠纷156宗,如高州

市荔枝龙眼行业纠纷调解中心调解荔枝龙眼矛盾纠纷54宗,挽回经济损失200多万元,有力保障了果农、商户的利益,为特色产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环境。

二、行业调解组织面临的挑战

(一)调解队伍专业素质有待提高。行业调解组织的专职调解员多为司法所人员,对特色产业运营机制和相关法律法规了解不够深入。行业调解范围与人民调解范围未细分,部分调解人员专业技能不足,年龄结构不合理,人员流动频繁,这些因素都影响了调解工作的公正性和时效性。例如,某镇专职调解员人均年龄49岁,缺乏系统的专业调解技能培训,在处理复杂纠纷时往往力不从心。

(二)经费保障不足。部分地区未设立调解专项经费,依赖临时性财政拨款,对兼职调解员缺乏补贴补助,影响其积极性和主动性。经费不足导致调解组织办公条件简陋,信息化建设滞后,制约了调解效率的提升。如某镇沉香行业人员在协同调解纠纷时,因无补贴而积极性受挫,一定程度上阻碍了调解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调解力量分布不均衡。涉农纠纷调解力量主要集中在产业核心区,其他区域的调解中心、巡回法庭覆盖率较低,导致部分偏远农村地区纠纷处理滞后。

(四)跨部门协同机制不健全。农业农村、金融、司法等部门虽都参与产业发展,但部门间数据共享和联动调解机制未完全打通,数字共享壁垒突出。例如,金融支农政策

与司法调解衔接不畅,导致涉农贷款违约纠纷化解周期长、成本高。

(五)调解协议申请司法确认或赋强公证发挥不足。行业调解组织与基层法庭衔接不畅,申请司法确认时程序烦琐,一些当事人嫌麻烦不愿申请,导致调解协议产生不履行、反复的情形。如在荔枝、龙眼等水果购销纠纷中,证据难固定和保存,对解纷时效要求高,但调解协议的执行问题影响了纠纷解决的实际效果。

三、进一步完善行业调解组织的建议

(一)优化调解资源配置。一是加强专业化调解队伍建设。定期组织针对特色行业的法律知识、产业知识培训,邀请专家学者、行业精英授课。提高调解员薪酬待遇,设立职业发展激励机制,如评选优秀调解员给予奖励和晋升机会。与高校合作,定向培养特色产业调解专业人才。如江苏高院与扬州大学携手共建首个江苏调解学院,打造调解人才培养摇篮。二是强化资金保障。地方政府应设立调解专项经费,并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建立经费增长机制,确保调解工作的持续开展。鼓励社会资本通过捐赠、设立基金等方式参与调解工作,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合理规划资金使用,优先保障调解场所建设、设备购置,提升调解工作的硬件水平。安排资金用于在线调解平台建设和维护,提升数字化调解水平,适应调解工作发展趋势。三是统筹调解力量布局。加大对偏远地区调解平台建设的投入,设立巡回调解点,定期派驻调解人员开展工作,方

便偏远地区群众解决纠纷。建立调解人员交流机制,从产业核心区选派优秀调解员到偏远地区进行帮扶指导,促进调解力量的均衡分布,提升整体调解水平。

(二)健全跨部门协同机制。一是建立统一协调机构。成立跨部门调解协调领导小组,由政府分管领导担任组长,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统筹协调各部门调解工作。制定统一的数据共享标准和流程,打破部门间数字壁垒,实现信息实时共享。通过建立高效的协调机制,整合各部门资源,形成调解工作合力。二是明确部门职责。制定详细的部门职责清单,明确农业农村、金融、司法等部门在纠纷调解中的职责和权限。明确金融部门在涉农贷款纠纷调解中的信息提供和政策解释职责,司法部门的法律指导和调解监督职责,确保各部门在调解工作中各司其职、协同配合。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对推诿扯皮、不履行职责的部门进行问责。三是完善纠纷反馈机制。建立调解效果跟踪回访制度,定期对调解案件进行回访,了解当事人满意度和执行情况。设立纠纷反馈平台,方便调解人员、当事人和相关部门反馈问题,及时调整调解策略和完善调解机制。通过及时有效的反馈,不断优化调解工作,提高调解质量。

(三)创新调解机制,应对复杂纠纷。一是及时更新调解规则。成立调解规则修订工作小组,定期研究新型纠纷特点,及时修订调解规则。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制定适应电商平台纠纷、产品标准争议等新

型纠纷的调解规范。随着特色产业的发展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调解规则,确保调解工作的适应性和有效性。二是强化技术应用。加大对在线调解平台的宣传推广力度,简化操作流程,提高平台易用性。开展数字化工具使用培训,提高调解人员运用智能合约、电子存证等技术的能力。鼓励调解组织与科技企业合作,研发适合特色产业调解的智能化应用,利用现代科技手段提升调解效率和质量。

(四)加强法治宣传与教育。一是创新普法宣传形式。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针对性强的普法活动。制作特色产业法律知识短视频、漫画等,通过新媒体平台广泛传播,以生动形象的方式普及法律知识。举办法律知识讲座、法律咨询活动,深入农村、企业进行宣传。在荔枝、龙眼采摘季节,到果园、交易市场开展合同法律知识宣传,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二是建立风险预警机制。针对特色产业常见纠纷,制定标准化合同模板和风险提示指南,发放给农户和企业,引导其规范经营行为。利用大数据分析等手段,对产业纠纷进行监测预警,及时发布风险提示信息,提前预防纠纷的发生。三是提高非诉机制社会认知度。通过案例宣传、举办专题活动等方式,向社会广泛宣传仲裁、调解等非诉解纷方式的优势和流程。在基层设立非诉纠纷化解服务点,为群众提供咨询和引导服务,引导群众选择合适的纠纷解决方式,提高非诉机制的利用率。

广泛凝聚社会力量 赋能“百千万工程”

市委党校第36期中青一班 第三调研组

根据教学安排,市委党校第36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第三调研组围绕“如何更好发挥社会力量作用,赋能‘百千万工程’”这一课题,通过到相关单位召开座谈会、听取介绍、实地参观、小组研讨等方式开展了调研,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我市社会力量助力“百千万工程”的基本情况

(一)政府主导,多元主体参与格局初步形成。成立社会力量协作专班,初步形成多方联建、多元参与格局。深化佛茂对口帮扶协作,推进“村企共建、村村结对”,如佛山建发集团、禅城区紫南村与高州市荷坳村结对帮扶。开展“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行动,推动1198民营企业结对帮扶104个乡镇,累计投入产业资金9.58亿元。实施“百会帮百镇”行动,222家商协会帮扶112个镇(街),谋划453个帮扶项目。发动社会力量参与“6·30”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全市认捐金额1.8亿元。开展“我为百千万工程献一策”活动,境外代表人士提交相关提案议案63件。

(二)激活潜能,为各方参与提供要素保障。土地盘活方面,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利用,鼓励社会资本多形式参与土地要素盘活,支持村集体与社会资本利用闲置建设用地联合开发特色产业园区,例如茂名市山东商会、茂南区新华街道商会“以旧焕新”盘活闲置厂房资源,建设粮油贸易产业园。金融助力方面,成功申报2024年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获得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转移支付奖励资金2250万元;实施妇女小额贴息担保贷款项目,2023—2025年第一季度发放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贷款3.9亿元。人才培养方面,建立校企合作及产教研实践模式,推动20多家农业企业与10多所高职院校建立产学研合作机制;实施“粤菜师傅”工程,2023年以来培训“粤菜师傅”5340人次;实施巾帼行动,培训妇女2245人次。数字化赋能方面,建设茂名优质农产品云端商城,搭建起连接城乡、沟通市场的桥梁。如广州市茂名商会万讯七子公司搭建“茂名墟”云平台,为乡村振兴示范样板墟提供线上展销服务。

(三)创新模式,打造社会力量参与特色品牌。离退休干部“再上岗”贡献银发力量,全市建立银发人才库或银发人才驿站6个,吸纳624位老同志入库。高州市旅游协会立足根子镇荔枝、龙眼等特色资源禀赋,打造“重走总书记走过的路”文旅品牌,定制荔园旅游线路十多条。电白区望夫镇乡贤企业家成立

25家“乡村微工厂”,建立“公司+合作社+农户”的产业发展模式,打造农民家门口的“就业第一站”。

二、存在问题

(一)主体呈现结构性失衡。目前虽然形成了多元主体参与的格局,但是民营企业、商协会占比高达80%,社会组织、公益组织、基金会(慈善基金会)、乡贤、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主体参与不足。以资金注入、项目援建为主的“输血式”帮扶占比过高,而技术培训、数字化赋能的“造血式”帮扶相对较少。

(二)政策支持系统待优化。企业在实施产业帮扶过程中受到土地、融资、农业保险等共性问题制约。人才引进政策不够完善,针对荔枝、化橘红等特色产业的“定制化”人才政策缺位,涉农专业高校毕业生返乡率低。现行扶持政策零星分散于农业农村、人社、妇联等多个部门,缺乏市级统筹的“政策集成工具箱”。

(三)平台机制存在堵点。镇村需求项目清单仍以纸质台账或零散微信推送为主,企业难以精准获取项目信息,基于镇村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的“所需”“所求”与帮扶主体自身优势的“所有”“所长”无法精准匹配。

(四)项目可持续性不足。产业项目存活率较低,项目同质化严重。例如茂名某荔枝深加工项目因市场研判不足,建成即闲置。数字化赋能呈现“政府热、群众冷”的结构性脱节,数字服务供给和服务体验与群众需求存在偏差。

三、意见建议

(一)探索“市场导向”培育机制。注重以市场为导向,构建市场导向型项目培育机制。建立项目评估机制,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引导社会力量投身“百千万工程”,提升项目的可持续性和本地化。

(二)实施“要素汇聚”攻坚行动。一是每年单列一定比例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优先保障社会资本项目,进一步盘活农村闲置厂房、学校等土地和资源。二是加大人才储备,构建以杰出乡贤企业家、本地高校毕业生、农业技术和基层治理领域的退休专家为主的多元人才信息库,同时将人才库嵌入“百千万工程”数字化平台,实现人才匹配、跟踪服务。三是积极向上对接,加大财政投入,加强农村机耕道、水利设施、通组路、亮化工程等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完善基础设施。

(三)构建“三维赋能”工作体系。制度赋能,引导各部门在本领

域出台扶持政策,特别在土地等要素流转中,要积极搭建流转服务平台,建立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保护农户和参与主体双方合法权益。梳理整合各领域扶持政策和优惠措施形成政策工具箱。科技赋能,对参与“百千万工程”建设中的科技企业、团队、人员落实税收减免、资金补贴以及金融扶持等优惠政策。将5G、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应用到乡村农业发展中,促进农村产业的生态链、供应链的发展。数字赋能,建设统一的“百千万工程”数字化平台,集成信息发布、供需对接、资源交易、项目融资等功能,有效解决信息获取、资源、项目、人才、政策精准匹配、项目同质化竞争等方面难题。

(四)打造“四链融合”参与模式。一是开展产业链共建。立足茂名农业大市的产业基础,推行“链主企业+合作社+农户”模式,引入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构建农业产业联合体,防止项目同质化和区域恶性竞争。二是推动创新链协同。构建“政产学研用”五位一体协同机制,政府主导组建乡村振兴产学研创新联盟,联动华南农业大学、省农科院等涉农科研院所,建设茂名市农产品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推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农业优势产业全链条升级,形成“研发—转化—生产—销售”全链闭环。三是促进资金链循环。建立“财政资助+社会跟投+集体资源入股”多元投入机制,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更多投向“百千万工程”,不断探索创新“政府投基建、企业布业态、市场管运营”等模式。搭建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平台,加大对参与“百千万工程”的社会力量主体支持力度。四是做实人才链培育。高度重视本土人才的培育,积极发展“产学研联盟+产业学院+田间课堂”培育模式,与链主企业、龙头企业共建产教融合实践基地,为本地培育储备本土化人才,建立本土人才蓄水池。创新“以工代训”模式,在社会力量参与“百千万工程”建设项目中,刚性落实相当部分岗位定向招聘当地村民,实现“建一个项目、留一支队伍、兴一方产业”目标。

(五)优化“多元主体”参与结构。通过贷款优惠、税收减免、项目优先承接权等政策激励,找准“切口”撬动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社会团体、社会组织以及慈善基金、乡村振兴基金等资本主体参与到“百千万工程”建设中来,不断填补“缺位主体”,激活社会力量“全谱系”,逐步形成多方力量共同参与的格局。

典型镇建设作为实施“百千万工程”的重要抓手,承载着示范引领、以点带面的重要使命。实施“百千万工程”以来,我市已成功打造了第一、二批共计29个典型镇,目前正全力创建第三批39个典型镇。为提升典型镇“联城带村”的节点功能,总结做法成效,找准问题短板,并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建议,市委党校第三十六期中青年干部培训一班专题调研组深入开展实地调研,经过反复研讨,形成调研报告如下:

一、做法成效

(一)坚持产业为基,城乡协同发展格局加快形成。各典型镇立足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推动特色产业全链条升级,全环节增值,发展农产品加工业、乡村休闲旅游业等,有力带动周边区域发展、群众增收致富。如高州市曹江镇以“高凉墟”为核心,辐射和串联周边的人文景点和特色产业,打造“农文旅商”融合发展新格局,带动周边村集体、农户增收。

(二)坚持环境为先,城乡美丽宜居图景加快绘就。各典型镇扎实推进美丽圩镇建设,大力开展厕所、污水、垃圾“三大革命”和“六乱”整治,带动镇村环境面貌持续优化。如信宜市排钱镇高标准推进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吸引了许多群众返乡创业。

(三)坚持民生为本,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加快完善。各典型镇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教育、医疗、养老等基础设施建设,镇村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有力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四)坚持保障为要,城乡要素流动渠道加快打通。各典型镇多措并举强化土地、资金、人才等要素保障,城乡要素流动更加畅通,为镇村建设提供了坚实支撑。

(五)坚持党建为魂,城乡融合发展机制加快健全。各典型镇把党建工作与特色产业、发展、美丽圩镇建设、绿美生态建设等工作紧密结合,党建与业务“两手抓、两促进”,带动城乡治理效能不断提升。如茂南区公馆镇把党建引领摆在首要位置,积极探索打造“支部+公司+合作社+农户”模式,把“支部建在产业基地上”,实现了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存在问题

(一)产业融合机制有待健全。一是农业深加工不足,产业链仅停留在初级阶段,导致附加值偏低。二是农文旅融合不足,部分典型镇在农文旅融合中存在“重硬件、轻体验”的问题,没有深挖当地的特色文化,游客体验性不足,难以引入

稳定持续“人流”。三是强镇富村村带动作用弱,尚未发挥应有的引领和带动作用。

(二)城乡环境面貌有待提升。一是部分典型镇规划编制精度深度不够,同质化问题严重。二是部分典型镇美丽圩镇客厅商业化运营不足,难以形成良性循环。三是部分典型镇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不健全,“整治—反弹—再整治—再反弹”现象较为普遍。

(三)服务均衡供给有待改善。一是教育方面,部分典型镇师资力量较为薄弱,教学设施设备相对简陋,难以满足现代教育的需求。二是医疗方面,部分典型镇卫生院医疗队伍力量相对薄弱,医疗设备不够完善。三是养老方面,主要以居家养老为主,社会化养老服务发展缓慢,长者饭堂长期运营面临较大压力。

(四)要素流动障碍有待打通。一是土地指标紧缺,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当地特色产业发展和招商引资项目落地。二是资金缺口大,难以满足建设及运维的需求。三是人才吸引力不足,难以吸引到高素质专业人才。

(五)党建引领示范有待加强。一是部分典型镇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不足,难以广泛发动群众和社会力量参与到“百千万工程”中来。二是部分典型镇干部能力不足,缺乏担当精神和创新意识,存在“等靠要”思想。三是部分典型镇基层治理效能有待提升,基层治理八项重点工作成效仍有反复。

三、对策建议

(一)持续深化产业协同发展。一是技术赋能,构建全链条加工作体系,破解附加值困境。持续做强“7+18”现代农业产业链,推动“五棵树一条鱼一桌菜”向前后端延伸、上下游拓展。二是文化活化,打造沉浸式体验场景,激活文旅消费潜力。精心打造环浮山岭产业带、鉴江印象带、沿云茂高速农文旅融合带等,大力培育生态旅游、森林康养、休闲露营、乡村民宿等新业态。三是机制创新,强化龙头企业引领带动,激活资源整合效能。提升强镇公司规范高效运营水平,更好整合盘活镇村各类资源,激活镇村发展内生动力。

(二)持续优化城乡环境面貌。一是精心做好规划编制。用好乡村振兴“一四五”工作法和农房管控“二十四字”工作机制,推广农房风貌提升“三统一”“四工序”新模式,差异化做精做深规划编制。二是提升商业运营能力。优化美丽圩镇“七个一”规划建设,将项目建设与商业功能更好统筹起来,打造综合性生活空间;

持续办好“村晚”“村K”“村BA”等活动,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更好吸引人流,为商业运营奠定基础。三是健全长效管护机制。坚持建管并重、长短结合,发动村民理事会、乡贤会等筹资集资、出劳献工,通过“百会帮百镇”“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等活动,多渠道筹措社会资金,解决人居环境整治资金需求问题,同时积极探索发动群众参与的有效方式。

(三)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一是提升教育供给质量。结合人口分布和学生流动趋势,稳妥撤并整合“麻雀学校”,集中资源办好中心幼儿园、中心小学和公办寄宿制学校。二是提升医疗服务效能。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高质量发展,推动“人员、技术、服务、管理”四个下沉,加强乡镇卫生院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三是加快补齐养老服务短板。加快对现有乡镇敬老院进行设施改造和升级,推动具备条件的乡镇敬老院转型为区域养老服务中心。鼓励典型镇因地制宜探索老人助餐新模式,推动有条件的长者饭堂尝试适度市场化运营。

(四)持续畅通要素流动渠道。一是多渠道保障用地指标需求。用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手段,把镇村低效、闲置土地等进行整治腾挪,再适当集中布局、统筹使用,以保障重点产业项目和重点地区用地需求。二是多举措加大资金统筹力度。积极抢抓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机遇,结合美丽圩镇建设规划,做细做实前期工作,打造一批符合条件的项目,争取纳入国家和省“盘子”;鼓励和引导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结对帮扶、项目认领、投资参股等方式,参与镇村的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三是多形式招贤纳士。深化农村职业经理人试点,引育更多经营管理者人才、青年创业人才。积极开展定向培养,为当地培养更多留得住、用得上的本土人才。加大培训学习力度,用好活用“拍桥讲堂”等平台,开设短期培训班、在线课程等,提升现有人才的专业素质和能力水平。

(五)持续强化党建引领示范。一是提升基层党组织战斗力和凝聚力,以实施强基工程行动计划为牵引,推动基层党建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更好动员群众参与到“百千万工程”中来。二是提升村干部干事活力,精准选优配强镇村领导班子,大力开展更有针对性的培训。三是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建立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整合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力量,对于各类矛盾纠纷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化解,持续抓好基层治理八项重点工作,坚决巩固成果,防止反弹。